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政風室

消費者保護宣導專欄

運動賽事票券有全新規範

適用範圍：僅適用於國內舉辦的「單一場次票券」運動賽事；季票不適用。

賽前資訊公告：

- 1.業者應公告該場比賽「可出賽名單」；如有變動，應「通知或公告」。若未通知或公告，消費者得要求退費。
- 2.球團或教練有調度自主權，「可出賽名單」≠「上場」。

運動賽事票券有全新規範！

運動賽事票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

黃牛票防範機制：非供自用，轉售圖利者，業者得不予退票。

強化安全責任：

- 1.業者應訂定入場規範（例如不得攜帶玻璃瓶或鋁罐飲料、長柄雨傘、長腳架等入場）。
- 2.售票數不得超過比賽場館「觀眾席數」。
- 3.業者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。



法規連結

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廣告

【資料來源】

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

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

創新
Innovation

服務
Service

活力
Dynamics